

1996

# 第二幕 · Act Two

## II-1 · 第二幕第一景 · Act Two, Scene One

1996~1997 · 二階環評 準備開戰

業者辦說明會 氣氛緊張  
評估範疇界定 無功而返  
賠償回饋座談 草草結束  
開發現場勘查 引爆衝突

## II-2 · 第二幕第二景 · Act Two, Scene Two

1997~1998 · 能源與水 議題發酵

主動出擊 獲得重視  
老蕭動怒 質問實情

## II-3 · 第二幕第三景 · Act Two, Scene Three

1998~1999 · 二階環評 輪番上場

十個議題 輪番審查

◎區位替代方案與工業專用港 (1998.4.7)

◎海岸沖刷與瀉湖 (1998.5.24、1998.6.2加開、  
1998.7.9加開)

◎用水計畫 (1998.6.15、1999.1.29加開)

◎黑面琵鷺及自然保育與漁業及其他 (1998.6.25、  
1999.1.29、1999.5.15)

◎二氧化碳排放及公害防治與酸雨 (1998.7.17)

◎對南科之影響與排水 (1999.2.8)

綜合討論 確認結論

◎綜合討論 (第九次初審會議。1999.7.23)

◎綜合討論 (第十次初審會議。1999.8.12)

◎綜合討論 (第十一次初審會議。1999.08.26)

◎綜合討論 (第十二次初審會議。1999.10.13)

◎綜合討論 (第十三次初審會議。1999.11.22)

## II-4 · 第二幕第四景 · Act Two, Scene Four

1999~2000 · 環評過關 原貌重現

通過環評 附帶條件

回顧過程 一團迷霧

原貌重現 歷史評鑑

# 2000

*Act Two,  
Scene One*

一階環評 準備開戰

1996~1997

## 業者辦說明會 氣氛緊張

1996年6月5日，環保署依《環境影響評估法》第七條規定公告濱南案的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，並通知工業局。

1996年8月20日上午，開發單位依《環境影響評估法》第八條規定，在七股鄉昭明國中舉行「濱南工業區開發計畫石化綜合廠、精緻一貫作業鋼廠暨工業專用港替代方案環境影響說明書說明會」。由於說明會的舉辦日期，緊跟在八天七夜的「愛鄉土·反七輕·南瀛苦行」之後，稍早前，贊成濱南案的「大七股地區整體規劃與開發住民權益促進會」頻頻放話要抵制南瀛苦行，使得這場在南瀛苦行之後舉行的說明會變得十分詭異，加上警方人馬的大調動，為這場說明會增添幾許緊張氣氛。



↑ 1996年8月20日開發單位在七股昭明國中舉辦環境影響說明書說明會(場外)。提供 / 中時報系



↑ 1996年8月20日開發單位在七股昭明國中學辦環境影響說明書說明會(場內)。提供 / 中時報系

說明會場內外，反對與贊成的雙方人馬相互較勁，反對的一方頻頻向贊成者喊話，要求贊成者脫下黃色帽子加入反對陣容（當天贊成者係以戴黃色帽子作為識別），形成氣勢上的強烈對比。

說明會還沒開始，反對濱南案的一方就對說明會主持人的適當性提出質疑，並要求撤換主持人，但因官方代表在簽到後刻意迴避而得不到合理回應，引起反對者的不滿，並以反七輕口號表達抗議。無奈在主持人強烈主導下，還是程序性地讓開發單位完成說明，並且在後續的自由發言中，以「省及中央民意代表，應多聽基層的聲音」為由，透過麥克風的管制，拒絕讓蘇煥智發言。蘇煥智在苦候多時仍無法發言下，憤而離開會場登上停放在校門口的宣傳車發聲，宣佈將在十月間動員五千位以上的鄉親朋友北上抗議。

會場內也在主持人的刻意主導下，「突然」結束這場說明會！

針對這場說明會程序正義上的瑕疵，濕地保護聯盟於1996年10月1日正式行文環保署要求重新召開說明會；而蘇煥智等也於10月8日到監察院陳情，並要求彈劾環保署署長。

## 評估範疇界定 無功而返

依據《環境影響評估法》第十條規定，環保署應於公開說明會後邀集目的事業主管機關、相關機關、團體、學者、專家及居民代表界定評估範疇，而範疇界定的事項則包括「確認可行之替代方案」、「確認應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之項目；決定調查、預測、分析及評定之方法」與「其他有關執行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之事項」，也就是說，範疇界定會議的目的是要確認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的環境類別、環境項目、環境因子、需要資料、評估項目、評估範圍、調查時間、調查頻率、調查起訖時間。

由於評估範疇的界定攸關開發單位後續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的成本，並連帶影響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的提出時程，對開發單位而言，勢必堅守城池，不讓反濱南陣營有機可乘，逾越雷池半步。

1996年8月20日的公開說明會後，環保署隨即於10月11日召開「濱南工業區範疇界定第一次會議」，1996年11月11日召開第二次，1997年2月14日第三次，2月22日第四次，3月5日第五次。

五次的範疇界定會議下來，最後把結論彙整成《濱南工業區開發計畫——石化綜合廠、精緻一貫作業鋼廠與工業專用港替代方案環境影響評

估範疇界定指引表》。裡頭記載著要評估的環境類別、環境項目、環境因子、需要資料、評估項目、評估範圍、調查時間、調查頻率、調查起訖時間等。

範疇界定會議期間，除了在第二次會議中針對替代方案作成下列結論外，所有的發言與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階段，沒有太大的差別：

1. 有關石化廠、鋼鐵廠、專用港分開不同區位設置（如移至彰濱工業區、離島工業區等）或作適當切割與規模調整之替代方案，請開發單位列入評估，並請經濟部負責協調處理。另專用港是否可以其他漁港替代之可行性，應加以評估。
2. 西濱公路以東地區之使用，開發單位應在一個月內與台南縣政府、台南縣議會、七股鄉公所、七股鄉民代表會及有關村、里協調，並在當地民意可接受下，始得列入開發範圍，且僅得作為行政區、宿舍、綠地等使用。若否，則不得列入開發範圍。
3. 有關潟湖、沙洲之使用比率，百分之三十以內之各方案，均列為可行之替代方案，並應就生態、水利、漁業、社會、經濟等有關事項列入評比。且計畫區北方應有緩衝帶綠帶設置。

雖然反濱南陣營企圖透過單點突破，對於部分評估項目、評估範圍與調查時間提出較高標準的要求，最後都在會議主持人「無爭議先確認，有爭議暫擱置」的技巧性處理下，不了了之，也就是最後確定的評估範疇幾乎都回歸到原點，也無怪乎開發單位可以在第五次「範疇界定會議」後不到四個月的時間，就完成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（初稿）的編製。


這種看來是可以討價還價的機制，其實只是個假象。

## 賠償回饋座談 草草結束

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範疇界定後不久，開發單位即依《環境影響評估法》第十一條規定，於1997年6月23日將編製的《濱南工業區開發計畫石化綜合廠、精緻一貫作業鋼廠暨工業專用港替代方案環境影響評估報

告書（初稿）》送交經濟部工業局。

經濟部工業局在收到開發單位環評報告書初稿後，就排定1997年7月15日、7月16日舉辦「濱南工業區開發計畫現場勘察與聽證會」，惟在發出開會通知後又發函取消。據媒體報導，取消的原因是開發單位提出的環評報告書，對於範疇界定要求的部分事項仍需要再補件，特別是開發業者提出的「地方協調溝通說明會」資料不全。



↑1997年7月26日開發單位在七股昭明國中舉辦漁業賠償、回饋方案與隔離帶規劃座談會，在爭吵聲中草草結束。  
提供 / 中時報系

或許真的是開發單位「地方協調溝通說明會」資料不全的緣故，開發單位終於在1997年7月26日到七股鄉昭明國中舉辦「漁業賠償、回饋方案與隔離帶規劃座談會」。由於七股與青鯤鯓的漁民堅稱開發單位並未到各個村落辦理說明會，反對草率召開大型座談會，加上商業周刊的一篇報導，加深雙方人馬的爭執，座談會進行不到半小時就草草收場，並要求開發單位必須到台17線公路以西各村落辦理說明會，與當地漁民談妥回饋條件後，才能正式召開大型座談會。





1997年12月8日經濟部辦理濱南案現勘，反濱南人士靜坐與警方對峙。提供／聯合報系

## 開發現場勘查 引爆衝突

原訂7月15、16日舉行的濱南工業區開發計畫現場勘察與聽證會，終於在縣市長選舉後的12月8、9日舉行。依照過去地方說明會與回饋座談會的經驗來看，雙方陣營的較勁與衝突，主管機關與開發單位的如禮行儀，現勘與聽證會的場景與結果應該不會有太大的差別，但實際的情況卻與過去幾次不太一樣——或許因為現勘與聽證會的主辦單位為經濟部工業局的關係。

12月8日中午過後，現勘行程的集合地點（七股鄉公所）就被一層又一層的保安警察包圍，盾牌與警棍的陣仗就如大敵當前。午後二點不到，

由工業局第五組組長領隊的現勘人員準備離開鄉公所時，就被反濱南陣營的民眾團團圍住，並爆發激烈流血衝突，最後在鎮暴警力的強制戒護與開道下，官員們才得以順利前往預定開發地區勘查。而尾隨追趕的反濱南陣營，則因現場道路複雜，加上難以掌握官員的行程，最後只好集結在開發地區北側的青鯤鯓附近，直到天色漸暗才離去，並相約隔天出席聽證會。

有了前一天的衝突，12月9日上午在昭明國中舉辦的聽證會自然格外引人注目，而警方也因此加強場內外的部署，並以優勢警力當作人牆分隔雙方人馬，避免再有衝突發生。而聽證會也在雙方輪番發言、揮舞旗幟與高呼口號中結束！

雖然「沒有交集」，但經濟部工業局已依法、且如禮行儀地完成《環境影響評估法》第十三條規定的程序。

12月9日，聯合報在頭版頭刊出斗大的「反濱南抗爭 爆發流血衝突 數百居民包圍勘查官員座車 警方開道雙方棍棒相向 廿餘人受傷」標

題（1997-12-09／聯合報／01版），而當天的聯合晚報也以「最後一滴血何時結束？」作為社論的標題（1997-12-09／聯合晚報／02版）。

這是濱南案第一次登上全國版面的頭版，遺憾地，這是流血衝突下的代價。



1997年12月8日經濟部辦理濱南案現勘，反濱南人士靜坐與警方對峙。提供／中時報系